公 開 類
 編製機關

 學 年 報
 於次年5月底前編報

 表
 號

金門縣國民小學概況

中華民國 學年度

設立別及 行政區別	校數 (所)	教師數 (人)			職員數 (人)			班級數 (班)								
	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		
總計																
按設立別																
公立																
私立																
按行政區別														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

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10411-01-09

資料來源:依據本縣轄區內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填報教育部「國中小定期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填報作業系統」之資料彙編。 填表說明:本表編製一式2份,1份送本府主計處,1份自存。

公 開 類		編製	機關	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學年報	於次年5月底前編報	表	號	10411-01-09

金門縣國民小學概況(續)

中華民國 學年度

設立別及 行政區別		學生數(人)															上學年度		
	合計		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五年級		六年級		畢業生數 (人)			
	計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男	女	合計	男	女	
總計																			
按設立別																			
公立																			

私立

按行政區別

金門縣國民小學概況編製說明

- 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:凡在本縣轄區內已立案公私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)之校數、教職員數、班級、學生及畢業生均為統計對象。
- 二、統計標準時間:除上學年度畢業生數以上學年度事實為準,餘均以每學年度第1學期9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三、分類標準:

(一)縱項目:

- 1.按校數、教師數、職員數、班級數、學生數及上學年度畢業生數分。
- 2.教師數、職員數及上學年度畢業生數按性別分。
- 3.班級數按年級分。
- 4.學生數按年級及性別分。
- (二)横項目:按設立別及行政區別分。

四、統計項目定義:

- (一)學生數:以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籍之學生人數為準。
- (二)畢業生:係指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學生修滿課程及就學年限取得畢業證書者,畢業生數係指上學年度畢業生人數。
- (三)教師數及職員數以專任為主。教師人數以編制內現有人數計算,包括教師兼主任、教師兼實習主任、教師兼組長、教師兼導師、專任教師 及占實缺之長期代理教師。
- 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:依據本縣轄區內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填報之教育部「國中小定期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填報作業系統」資料,經審核後彙編。
- 六、編送對象:本表編製一式2份,1份送本府主計處,1份自存。